

**葵青區議會慶祝國慶工作小組  
第一次會議（二零一九年）  
會議記錄**

---

日期：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星期三）  
時間：上午十時三十分至十一時  
地點：新界葵涌興芳路 166-174 號葵興政府合署十樓  
葵青民政事務處會議室

**出席者**

潘志成議員, MH (主席)  
羅競成議員, BBS, MH  
林翠玲議員, MH  
劉美璐議員  
梁子穎議員  
梁偉文議員, MH  
盧婉婷議員  
鮑銘康議員  
黃耀聰議員, MH  
陳藹怡女士  
林建德先生  
林惠貞女士  
李玉娟女士

**列席者**

張詠絲女士 葵青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二）  
蘇麗儀女士 葵青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主管（常務五）  
王凱成先生（秘書） 葵青民政事務處行政助理（葵青）區議會（七）

**缺席者**

陳志榮議員 (因事請假)  
陳笑文議員 (因事請假)  
周偉雄議員 (未有請假)  
朱麗玲議員 (因事請假)

郭芙蓉議員	(因事請假)
李志強議員, MH	(未有請假)
梁志成議員	(因事請假)
李世隆議員	(因事請假)
吳家超議員	(因事請假)
譚惠珍議員, MH	(因事請假)
徐曉杰議員	(因事請假)
陳碧文先生	(因事請假)
何惠芳女士	(因事請假)
凌偉漢先生	(因事請假)
鄧光榮先生	(未有請假)

## 會議內容

### 開會辭

1. 主席歡迎工作小組成員出席本年度「葵青區議會慶祝國慶工作小組」第一次會議。
2. 主席通知各成員，葵青區議會已經通過各工作小組的會議開放給公眾及傳媒旁聽，而會議文件及記錄亦會上載至區議會網頁，以進一步增加議會運作的透明度。秘書處會備妥工作小組的會議文件及錄音，以供公眾參閱及聆聽。
3. 主席表示在會議進行討論時，若成員認為或察覺到其與會議所考慮的任何事項有直接或潛在個人利益衝突時，須向工作小組予以披露。
4. 秘書報告，會前收到陳志榮議員、陳笑文議員、朱麗玲議員、郭芙蓉議員、梁志成議員、李世隆議員、吳家超議員、譚惠珍議員、MH、徐曉杰議員、陳碧文先生、何惠芳女士、凌偉漢先生的書面請假通知。
5. 工作小組一致通過上述成員的請假申請。
6. 主席表示本工作小組的職權範圍是透過與政府部門及區內團體合作，在區內籌辦慶祝國慶周年紀念的社區活動，與地區居民共同分享慶祝國慶的喜悅，並透過舉辦活動，增加區內人士對本區的歸屬感。
7. 主席報告工作小組 2018 年第二次會議的會議記錄已於 2018 年 12 月 2 日透過電郵或郵寄方式提交給成員審閱，而工作小組秘書處在截止日期屆滿時並無收到任何修訂建議，因此該會議記錄已獲正式通過。

### 議程事項

#### (一) 確認工作小組成員名單

8. 主席請各成員參閱文件第 1/D/2019 號有關本年度工作小組成員名單。

9. 各成員一致通過上述文件。

(二) 修訂 2019 / 20 財政年度活動工作計劃及財政預算

10. 主席請各成員參閱文件第 2/D/2019 號，並報告葵青區議會於 2019 年 1 月 10 日舉行的會議上通過文件第 5/D/2019 號“2019 至 20 財政年度葵青區議會財政預算草案”，建議從慶祝國慶工作小組調撥 200,000 元至慶祝香港回歸工作小組以籌辦大型活動，因此慶祝國慶工作小組於 2019/20 年度最終獲區議會撥款 557,000 元。

11. 主席表示為慶祝國慶七十周年，葵青民政事務處將以「慶祝國慶七十周年專項撥款」豐富慶祝國慶工作小組的活動內容。此外，葵青民政事務處邀請慶祝國慶工作小組合辦一個以民政事務總署的專項撥款舉辦的新界區慶祝國慶七十周年活動。因應葵青民政事務處邀請及靈活調配工作小組資源，秘書處草擬了工作計劃及財政預算修訂，有關修訂如下：

	原撥款額 (元)	修訂款額(元)
1) 2019 年國慶盃足球賽	<b>\$65,000</b>	不變
2) 五分區慶祝國慶七十周年活動	<b>\$250,000</b> (每分區 <b>\$50,000</b> )	不變
3) 葵青區慶祝國慶七十周年嘉年華 (暫定名稱)	<b>\$122,000</b>	<b>\$0</b>
4) 葵青區慶祝國慶七十周年文藝欣賞會	<b>\$120,000</b>	<b>\$242,000</b>
合共：	<b>\$557,000</b>	<b>\$557,000</b>

## 會議內容

## 負責人

12. 主席提出原本分配予「葵青區慶祝國慶七十周年嘉年華」的 122,000 元調撥至「葵青區慶祝國慶七十周年文藝欣賞會」，而葵青民政事務處亦會以「慶祝國慶七十周年專項撥款」400,000 元豐富文藝欣賞會的活動內容。連同區議會撥款，文藝欣賞會預算總額為 642,000 元。
13. 主席指出秘書處將會向「活動合作伙伴邀請團」於 2018 年 12 月 20 日選出的 5 個非政府機構發出邀請信，邀請他們提交活動合作意向書。
14. 主席補充說「葵青區慶祝國慶七十周年嘉年華」會改為一項與葵青民政事務處合辦，並由葵青民政事務處以民政事務總署的專項撥款籌辦的新界區慶祝國慶七十周年活動。
15. 黃耀聰議員指新增撥款只集中投放在大型活動，建議將部分新增撥款調撥予分區活動，可讓分區也同享國慶七十周年的喜悅氣氛。
16. 主席表示舉辦為期三晚的文藝欣賞會的資源非常緊拙，工作小組可以動用的區議會撥款只有 242,000 元，而工作小組不可調動葵青民政事務處的專項撥款，故才提出上述修訂建議。
17. 梁偉文議員及盧婉婷議員同意文藝欣賞會的資源非常緊拙，而分區活動撥款尚算足夠，支持有關修訂建議。
18. 羅競成議員表示國慶七十周年應該大事慶祝，贊成舉辦三晚的文藝欣賞會及將資源集中在大型活動。此外，他查詢可有額外資源加設慶祝國慶七十周年的裝飾佈置社區，以增加區內的節慶氣氛。
19. 張詠絲女士補充，民政事務總署會就國慶七十周年統籌於各區懸掛燈柱旗幟裝飾，而在葵青區內，葵青民政事務處及葵青區青年活動委員會亦會在區內製作大型的慶祝國慶裝置。

民政處

20. 張女士繼續補充，民政事務總署將於港島、九龍及新界各舉辦一項地區性的慶祝國慶七十周年活動，而新界區活動由葵青區負責，有見工作小組原本計劃舉辦國慶嘉年華活動，逐建議邀請工作小組合辦，以專項撥款籌辦一個更大規模的新界區慶祝國慶七十周年嘉年華，而原有的區議會撥款則可運用在工作小組的其他項目上。
21. 經討論後，工作小組成員一致通過文件第 2/D/2019 號的修訂建議。

### (三) 其他事項

#### 「葵青區慶祝國慶七十周年嘉年華」的活動場地安排

22. 主席表示「葵青區慶祝國慶七十周年嘉年華」已經提升為一個新界區的大型嘉年華活動，有見於原定的青衣西南體育館場地狹小，並不適宜。他認為在戶外場地舉行較為適合，建議改於青衣海濱公園舉行，他請成員發表意見。
23. 梁偉文議員認為青衣海濱公園並非廣闊開揚的平地，園內有很多樓梯及樹木，不是舉辦大型活動的理想場地。他提出可以選擇球場，例如青衣體育會球場或葵涌運動場等。
24. 羅競成議員支持改於戶外場地舉行，他認為活動預計在 9 月舉行，屆時除颱風威脅外，降雨等其他威脅相對較少，相信戶外場地受天氣影響機會較細。地點方面，他認為青衣體育會球場位置較偏僻，葵涌運動場人流較多，而青衣海濱公園面積較球場小，但往來的人流也很多。
25. 經討論後，各成員依次序認為葵涌運動場、青衣體育會球場及青衣海濱公園為較適合的地點，請秘書處查詢有關場地檔期。
26. 主席建議工作小組授權他因應場地檔期及其他相關因素決定活動地點。

## 會議內容

負責人

27. 工作小組成員一致通過上述建議。

(會後備註：葵涌運動場 2019 年 9 月份的星期六、日已無檔期；主席認為青衣體育會球場剛舉辦完真君誕、藝墟及天后誕，場地有所損耗，不宜選用。秘書處已經向康樂及文化事務署預訂 2019 年 9 月 22 日青衣海濱公園青衣城段。)

秘書處

28. 張詠絲女士表示稍後可就嘉年華活動舉行工作會議，詳細討論活動內容細節。

### 葵青劇院演藝廳 2019 年 9 月 24 及 25 日檔期

29. 張詠絲女士表示民政事務總署在各區預留了一些場地舉辦慶祝國慶七十周年活動，葵青劇院演藝廳 2019 年 9 月 24 及 25 日暫時可供使用，如各國慶活動主委需要使用上述場地，可以聯絡秘書處。

#### (四) 下次會議日期

30. 議事既畢，如有需要召開下次會議，工作小組秘書處會另行通知。

葵青區議會慶祝國慶工作小組秘書處  
二零一九年五月